

证券代码：603566

证券简称：普莱柯

公告编号：2021-005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2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。2020年2月7日，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回购股份的用途

拟将所回购股份的80%用于员工持股计划、20%用于股权激励计划。

（二）回购股份的种类

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。

（三）回购股份的数量、金额及价格

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357.14万股，不超过714.29万股，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.11%-2.22%，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，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。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.00元/股（含），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，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27.8035元/股（含）。

（四）回购股份的期限

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二、回购进展情况

（一）2020年2月7日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股份回购，并于2020年2月8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，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二）2021年1月29日，公司完成回购，已回购公司股份6,854,3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.13%，回购的最高价为27.70元/股、最低价为16.12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33,522,943.54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（三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（四）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回购的股份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计划，有利于进一步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调动管理者和业务骨干的积极性，增强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，促进公司和个人共同发展。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、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研发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，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三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0年2月5日，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，详见公司2020-001号公告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回购股份提议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四、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前后，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份类别	本次回购前		本次回购后	
	股份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份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
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无限售条件股份	321,496,000	100%	321,496,000	100%
其中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0	0	6,854,300	2.13%
总股本	321,496,000	100%	321,496,000	100%

五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6,854,300 股，现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，未来拟将所回购股份的 80%用于员工持股计划、20%用于股权激励计划。公司若未能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的，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。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，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2 月 1 日